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平南县大新镇卫生院四维彩超采购项目 的质疑答复函

广西德恩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云之龙咨询集团于 2025 年 7 月 3 日收到贵公司以邮寄方式送达的关于平南县大新镇卫生院四维彩超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5-G1-210115-YZLZ）有关问题的质疑函，云之龙咨询集团高度重视，经报采购单位商定，现答复如下：

一、针对贵公司质疑函中所提出质疑事项 1“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包含配套设备、配件等)安装验收日期与生产日期时间间隔超 18 个月、不具备售后服务能力等”答复：

1. 经核查，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偏离表均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

2. 经核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也没有作出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评定。

3. 贵公司质疑材料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有效证明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存在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况。故本项质疑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1 不成立。

二、针对贵公司质疑函中所提出质疑事项 2“中标人虚假应标，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中的质量保

证要求。”

1. 经核查，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偏离表均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

2. 经核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也没有作出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评定。

3. 贵公司质疑材料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有效证明江西楷瑞贸易有限公司存在虚假应标的情况。故本项质疑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2不成立。

综上所述，贵公司的各项质疑事项均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不成立。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有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的权利。

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

特此复函。

